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，不触及要约收购
-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9月1日收到公司股东天津鼎晖股权投资一期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鼎晖一期”）和天津鼎晖元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鼎晖元博”）函告，鼎晖一期和鼎晖元博计划于2016年9月27日至2016年10月14日之间，以集中竞价交易和/或大宗交易方式，分别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,357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0.15%）和943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0.10%），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,300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0.25%）。公司于2016年9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4）。

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2016年9月2日披露的《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》内容一致，具体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时间	减持股数（股）	减持方式
鼎晖一期	2016年10月11日	1,180,000	大宗交易
鼎晖元博	2016年10月11日	820,000	大宗交易
合计		2,000,000	-

本次权益变动前，鼎晖一期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28,320,000股，鼎晖元博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19,680,000股，合计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48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5.22%。

本次减持完成后，鼎晖一期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27,140,000股，鼎晖元博持有公司非限售流通股18,860,000股，合计持有非限售流通股46,0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00%。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鼎晖一期和鼎晖元博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0月12日